丰都县湛普镇人民政府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

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的报告

各位代表：

受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作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报告，书面请大会审议，并请各位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。

一、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2022年，我镇财政税收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财政局的正确指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下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镇政府2022年工作报告精神，以保增长，惠民生，促发展，保稳定为目标，统筹推进，创新发展，协调发展，绿色发展，开放发展，共享发展，完善财政体制，大力招商引资，积极组织财政收入，不断优化财政支出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严格三公经费支出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为我镇改善民生，平安建设，重点项目推进，基层政权正常运转，提供了强有力的物质保障。

（一）财政收入执行情况

根据现行财政体制，2022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907.63万元，政府基金预算收入为88.16万元。

（二）财政支出执行情况

2022年全镇完成支出3247.84万元。

⒈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3096.69万元。

（1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84.09万元；

（2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3.06万元；

（3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9.08万元；

（4）卫生健康支出85.88万元；

（5）节能环保支出15.50万元；

（6）城乡社区支出454.17万元；

（7）农林水支出1029.41万元；

（8）交通运输支出129.97万元；

（9）住房保障支出53.59万元；

（10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1.94万元。

⒉政府基金支出151.16万元。

（1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.86万元；

（2）农林水支出113.3万元；

（三）财政收支执行结果

2022年，我镇动用年初结转结余资金252.05万元，至2022年12月31日结转结余资金为648.41万元（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为25.53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为621.14万元）。因年末结转结余资金大部分为未达到支付条件的项目资金，所以2022年各项支出任务已全面完成，保障了政府和基层政权的正常运转，有效地促进政府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维护了一方稳定平安，为湛普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。

二、2022年财政工作成效

2021年融资规模紧缩，国家宏观调控加力，减税让利政策力度强，非税收入下滑，而人员待遇，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、人居环境整治、疫情防控等支出大幅度增涨，造成财政收支严重失衡，财政资金调度十分困难。镇财政办紧紧围绕镇党委、镇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职能，切实加强预算监管，强化债务管控，实现了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、保重点”。

（一）财政收入组织有力

建立激励型财政机制，不断增强部门协税护税意识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。做到了应收尽收，充分挖掘非税来源，提高财政收入质量。

（二）财政支出保障加强

在中市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下，镇财政通过“调结构、压支出、重调度、强管控”等措施努力增收节支，确保财政收支平衡。一是严格控制财政支出，坚持有保有压的原则，坚持执行财政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执行标准审批制度、审核制度，压缩一切不必要的支出。该支的坚决支，不该支的坚决不支。二是合理调度资金，保障项目推进。落实镇政府重大决策的资金保障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“三公经费”管理成效显著

镇财政严格执行中、市、县关于“三公经费”的相关政策和办法，按照有利推动工作的原则，严格执行接待审批、接待清单、接待标准、接待陪同人数等一系列规定。2022年“三公经费”同比略有下降，其中公务接待费6.26万元，同比降低0.54万元；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.16万元，同比降低10万元。

（四）项目管理有效增强

全面实施项目管理，加强项目资金拨付审核，始终坚持审核基本建设程序执行情况、合同履行情况、项目实施进度、发票及完税证明、竣工验收资料、工程造价审计、财务审计。促使部门规范项目管理，确保项目资金安全高效。

（五）严格政府债务发生

镇财政严格执行积极稳健的财政政策，强化债务动态监管，按照中市县口径，全面清理政府隐性债务，目前我镇基本做到即无外债，也无内债，新债发生可控。

（六）财政绩效管理深入推进

全面完善政府内控制度，扎实开展财政财务绩效综合评价，通过“以查促评，以评促管”有效提高了全镇财政财务水平。

（七）加大了重点项目投入力度

2022年镇财政狠抓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，积极争取中、市县项目资金，落实本级项目资金。一是重点支持了我镇场镇建设，对场镇基础设施设备进行了提档升级。二是加大我镇乡村产业发展投入，落实村村有产业的规划。三是加大了场镇、乡村环境卫生投入，营造清洁环境助推美丽乡村建设。四是增加了抗旱减灾、疫情防控、自然灾害等补助支出，减小灾害对群众的影响，保障群众日常生活。五是继续落实移民后续政策，解决移民群体的生产生活问题。六是坚持保障民生，持续加强对残疾人、文化体育活动等民生项目的保障。

（八）加强队伍建设，提升财政服务能力

坚持以人为本和人才兴业的理念，加强财政干部队伍建设，扎实推进财政干部培训计划工作，深入开展财政文化建设，积极开展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，提升财政部门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市委七条实施意见，“八严禁”“十二不准”等规定，全面实施“服务、事务、政务”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九）做好县财政局和镇党委政府布置的临时工作

切实参与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积极参与政府重点项目工作。

（十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各位代表，2022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，过去一年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当前财政工作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，一是经济下行，减税降费，缺乏新支柱产业等影响，财政收入增长乏力，增长明显减缓，非税收入征收困难。二是政策性增支及民生支出增加的影响，刚性支出大幅度增长，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。三是部门和单位预算约束及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弱，预算执行较差，预算公开透明度不够。四是国有资产管理混乱，资产管理存在漏洞。以上问题，我们一定高度重视，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和列席会议人员的意见、建议，积极研究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

三、2023年财政税收工作

（一）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

⒈ 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全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围绕镇政府2023年工作报告精神，以保增长、惠民生、促发发展、保稳定为目标，健全和完善财政体制，坚持全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，大力招商引资，积极组织财政收入，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积极向上争取财政资金，强化财政监督管理，严格“三公经费”管理，苦练财政内功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全力推动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发展。

⒉ 总体要求

财政基本支出控制在2500万元之内，“三公经费”在2022年的基础上只减不增，坚持全面实施政府会计，大力向上争取政策性项目资金，确保财政收支平衡。健全单位内控体系，推动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（二）2023年财政支出预算情况

支出预算包括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两部分。支出预算的编制要统筹兼顾、确保重点，按照“人员经费按标准，公用经费按定额，项目经费分轻重缓急、视财力安排”的原则进行编制。具体标准按照全县统一的口径编制。支出安排的几个具体方面：职工福利费按在职职工基本工资总额的2%列入预算、工会经费按基本工资总额的2%列入预算、住房公积金按在编在职人员工资额的12%列入预算。据此标准，我镇2023年全年财政支出预算总额为2102.54万元。

（1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48.96万元；

（2）国防支出2.00万元；

（3）公共安全支出3.00万元；

（4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1.55万元；

（5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2.34万元；

（6）卫生健康支出67.28万元；

（7）城乡社区支出185.16万元；

（8）农林水支出505.34万元；

（9）交通运输支出3.14万元；

（10）住房保障支出69.77万万元；

（11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.00万元。

（三）工作措施

在新的一年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压缩一般性支出，加大财政重点项目支持力度，提高资金配置效率，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，坚持全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。积极防范、化解政府债务风险，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。

⒈ 狠抓收入组织，增强财政保障能力

一是积极争取市、县级转移支付资金。二是协助税收征管，做到应收尽收，提高财政收入质量。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。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原则，杜绝坐收坐支。四是大力招商引资，落实招商引资工作经费。

⒉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强化财政收入保障

遵守收支平衡的原则，实行合理编制预算，全力保障政权转动，遵循八项规定，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支出，加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建设和完善。

⒊ 强化财政改革，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

围绕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总目标，着力构建完善财政支持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、大力支持乡村建设，深化农业、农村改革，巩固发展“三农”持续向好形势。加大对乡村振兴的投入力度，打造好美丽乡村。

⒋ 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完善财政保障机制

一是坚持经济发展和改善民生相协调，积极促进就业创业，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，提高社会保障水平，强化民生兜底保障，促进文化事业发展，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。二是积极落实工作人员工资及津补贴政策，保障合法利益。三是按规定全面落实村、社干部报酬、办公经费，服务群众工作经费。

⒌ 强化财政监督，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

一是协助政府进一步完善单位内控制度体系。二是落实专人，强化各项专项资金监督管理，督促资金使用效果。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夯实预算执行管理基础，完善国有资产和会计管理，狠抓制度建设和执行，切实管好、用好财政资金和国有资产。

⒍ 加强队伍建设，提升财政服务能力

坚持以人为本和人才兴业的理念，加强财政干部队伍建设，扎实推进财政干部业务培训，深入开展财政文化建设，积极开展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，提升财政干部的报务能力和服务质量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市委“七条实施意见”“八严禁”“十二不准”等规定，全面实施“服务、事务、政务”公开，加大预算公开力度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提高财政部门执行和公信力。

各位代表，适应新时代，聚焦新目标，落实新部署，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在镇党委、镇政府的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下，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砥砺前行攻坚克难，努力开创2023年我镇财政工作新局面，为建设美丽湛普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